

《圣经的故事》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圣经的故事》

13位ISBN编号：9787563360161

10位ISBN编号：7563360166

出版时间：2006-5

出版社：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作者：房龙

页数：434

译者：秦立彦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圣经的故事》

前言

亲爱的孩子们：这是《圣经》的故事。我写它，是因为我觉得你们对《圣经》应该有更多了解，而我又无法告诉你们该去哪儿寻找我想让你们知道的信息。当然，我可以叫你们读原书，但我不敢肯定你们会去读。多少年来，那些自以为负有专责捍卫《圣经》的人，他们威严的面孔、令人生畏的态度，把你们这么大的孩子吓得对《圣经》敬而远之。但你们若不知道这些故事，你们的教育就永不彻底。而且，在生活中的某一刻，你们会迫切需要这些古老历史中蕴藏的智慧。本书是好几百代人最忠诚的伴侣。有几章是2800年前写成的，有的章节则晚近得多。千百年中，你们的祖先几乎只有这一本书，或只在乎这一本书。他们将它牢记于心。他们使摩西律法成为世上的最高法律。然后，现代科学的时代降临了，纷争出现了。一种人认为《圣经》出自神启，另一种人认为它不过叙述了某些历史事件。这两派爆发了激烈争论。有一段时间，很多人痛恨《圣经》的程度，不亚于他们的父辈、祖父辈以前敬爱它的程度。我要告诉你们的不是这些。我不是在对你们说教，不是在捍卫或攻击某一信仰。我要告诉你们的，都是你们该知道的（在我看来你们应该知道——天知道，我绝不会叫别人也同意我的看法）。然后，对那些善与美之物，也即那些神圣之物，你们在生活中就会有更多理解、宽容与爱。《旧约》写起来比较容易。它说的是一个沙漠部族的故事，这个部族经过多年流浪，终于征服了西亚的一个小角落。他们在那里定居下来，建立了自己的国家。接着就到了《新约》，写起来很难。《新约》围绕着一人。它说的是拿撒勒村一个淳朴的木匠，他对生活一无所求，却献出自己的一切。也许还有很多比耶稣的故事更有趣的故事吧，但我从未读到过。我将简述一下在我眼里他的一生，一句不多，一句不少。因为我相信，他只希望我这样讲他的故事。亨德里克·房龙

《圣经的故事》

内容概要

《圣经的故事(中英双语版)》经由房龙通俗有趣的写作手法，将其转换为概略简要的“圣经故事”，而《圣经》原典的庄严肃穆常使人望而生畏。本书不仅保留了《圣经》原典的精神，也使读者轻松进入《圣经》世界。房龙用朴素睿智、宽容的声音讲述古老故事的同时，也演绎出了《圣经》故事背后的浩大人类历史进程。如此博大而神秘的《圣经》，房龙却能让这部书连普人都能看懂。《圣经的故事》实为房龙超越《圣经》原典的著作。

《圣经》是人类历史上一部独一无二的书。它由不同时代的人用不同的语言写成，却极其贯通；它遭到无数的怀疑甚至诋毁，但最终它作为圣经经典的位置却丝毫没有动摇；它不是单纯的文学书、哲学书或历史书，但它是很多文学作品的源泉，哲学家不断地引用和讨论，它对犹太古史的详尽记载也远远超过其他民族的古史书。《圣经》是人类的伟大遗产。

《圣经的故事》

作者简介

亨德里克·威廉·房龙(1882~1944)：荷裔美国人，著名学者。他是出色的通俗作家，在历史、文化、文明、科学等方面都有著作，而且读者众多。他是伟大的知识普及者，大师级人物。从1913年起，他开始写书，直到1921年写出《人类的故事》，一举成名，从此饮誉世界。代表作包括《宽容》、《圣经的故事》、《发明的故事》、《房龙地理》等。郁达夫曾说。房龙的笔有一种魔力。干燥无味的科学常识经他那么一写。变得娓娓动人。

《圣经的故事》

书籍目录

第1章 一份文学遗产第2章 创世记第3章 拓荒者第4章 继续西行第5章 暂留埃及第6章 摆脱奴役第7章 旷野漂泊第8章 寻找新牧场第9章 征服迦南第10章 路得的故事第11章 犹太王国第12章 内战第13章 先知的警告第14章 沦陷与流亡第15章 返乡第16章 杂书第17章 希腊人到来第18章 犹太，一个希腊行省第19章 革命与独立第20章 耶稣的诞生第21章 施洗约翰第22章 耶稣的童年第23章 门徒第24章 新导师第25章 宿敌第26章 耶稣之死第27章 思想的力量第28章 一个思想的胜利第29章 教会的确立

章节摘录

在这两条浑浊的河流两岸，生活非常舒适、悠闲。所以，住在北方寒冷山区的人，或住在南方灼热沙漠中的人，都竭力想在底格里斯河、幼发拉底河谷地，争得一个落脚点。他们一有机会，就离开故乡，来到这片肥沃平原。他们互相争战、征服，在前一个文明的废墟上，又建立一个新文明。他们修建了巴比伦、尼尼微等大城市。4000多年前，他们把此地变成了名副其实的天堂，所有人都艳羡那里的居民。但是，翻一下地图你们就会看到，有几百万忙碌的小农，正在另一个大国开垦着土地。这些人住在尼罗河边，他们的国家叫埃及。一条狭长的地面，把他们与巴比伦王国、亚述王国分开。他们所需的很多东西，都只能在西亚那个遥远的肥沃平原上获得。而巴比伦王国与亚述王国所需的很多东西，也只有埃及出产。于是，这两个地区彼此通商。通商的大路，就穿过我们刚才提到的狭长地带。如今，我们称那块地带为叙利亚。在古代它有很多名字。它有低山、宽谷，树木稀少，骄阳烤着地面。但是，一些小湖泊和许多小溪流，为严峻单调的石山地形添了一笔亮丽色彩。

从鸿蒙时代起，古道上的这一地区就住着各种部族。他们是从阿拉伯沙漠迁来的，都属于闪族人，说同一种语言，崇拜一样的神。他们常常战了又和、和了又战。他们掠夺彼此的城池、妻子与牛羊。当一地没有更高的权威，而只有人们狂暴的意志以及利剑的锋芒时，游牧部落的行为常常就是这样的。

他们都大体承认埃及国王、巴比伦国王或亚述国王的权威。当这些有权有势的大人物派出收税官，带着武装随从，顺着大路过来，这些彼此争吵不休的牧人就会变得很恭顺。他们一再深深鞠躬，自称效忠于埃及都城孟菲斯（Memphis）的法老，或者巴比伦都城阿卡德（Akkad）的国王。但是，总督阁下带着士兵离开后，部族混战就一如既往。请别太把这些混战当真。它们是古人能享受的唯一户外活动，所造成的损失也常常微乎其微。而且，它还让年轻人体格强健。犹太人后来在人类历史上扮演了伟大的角色。而最初他们是这些小部族中的一个。这些部族争吵、混战、流浪、掠夺，竭力想在交通要道之地站稳脚跟。遗憾的是，关于犹太人的起源我们几乎一无所知。很多学者做出了很多渊博的猜测。但是，猜测即使听起来头头是道，也不能填补历史空白。我们看到的某本书会说，犹太人最初来自波斯湾的吾珥地区。或许如此，或许并非如此。我不愿告诉你们很多不实的东西，所以索性什么也不说，只说一下所有历史学家都同意的几件事。犹太人的最早祖先也许住在阿拉伯沙漠。我们不知道他们在哪个世纪离开故园，来到了西亚的肥沃平原。我们只知道他们流浪了千百年，竭力想拥有一小块属于自己的土地，但他们所走的路线已经无人能知。我们还知道犹太人曾在某个时候越过西奈山沙漠，在埃及住了一段时间。.....

《圣经的故事》

编辑推荐

著名荷兰裔美国作家房龙对于中国读者来说，已是一个十分熟悉的名字。郁达夫就曾说：“房龙的笔，有一种魔力……是将文学家的手法，拿来用以讲述科学……无论大人小孩，读他书的人，都觉得娓娓忘倦了。”自本世纪20年代以来，房龙发表了一系列用轻巧俏皮的文字撰写的通俗历史著作，大多成为美国的畅销书，并被译成多种文字。圣经是一部伟大的文学遗产，它对欧洲文化及人类文化都有着无可比拟的贡献。《圣经的故事(中英双语版)》以简洁优美的笔触，解读了这部伟大作品，同时，也勾勒出了一幅犹太人的历史画卷。纷繁的人物，深奥的教义，频繁战争，在房龙的娓娓叙述之下变得清晰而迷人。简洁优美的英文和忠实流畅的中文对译，再配上房龙亲手绘制的插图，将给你的阅读带来无穷乐趣。

《圣经的故事》

精彩短评

- 1、想了解一下圣经的故事，读原版的又没有时间。房龙这本人物关系和事件理得很清，中英文对照又能提高英语能力。
- 2、手感很好，很漂亮的一本书，质量也很棒，喜欢，一定要好好阅读
- 3、大学郁闷期看过的一本书。
- 4、看了英文版的，耶稣说，祷告就好比凌晨敲熟睡的邻居的门借面包，敲一次肯定不行，邻居不会鸟你，要一直敲，直到借给你为止。
- 5、有时候我们的心灵需要洗礼，才能更好向前走。总会有徘徊，有疑问。。。。。
- 6、读的是不同的版本，翻译水平很成问题。粗浅的影响是：狭隘、宽容、money！

书的好坏评断也许还需要更多的背景知识，关于西亚的历史、基督、阿拉伯人关于这段历史的说法。犹太人的耶和華和世界的耶稣。。。书的前面很枯燥乏味，很容易看不下去。

- 7、灌灌灌灌灌
- 8、比较好读，虽然好像争议也很大
- 9、经典故事会。
- 10、秦老师涅~
- 11、大学时候买的盗版版本rare到豆瓣都没有收录。终于看完了五六年前的书。
- 12、呵呵呵。
- 13、proximity
- 14、房龙这位荷裔美籍作家，最神奇的地方，就在于他个人的创作魅力，不管怎么枯燥的文学书稿，在他的笔下总能写出另一番天地，令人着迷。而圣经的故事正是他个人魅力的最好体现。
- 15、我说过我通吃的
- 16、三教同源，博爱宽容。向东看。
- 17、中英对照的~很不错~毕竟我不是为了钻研西方基督的历史，而是为了有所涉猎。对英语专业的有帮助哦~质量也很好~
- 18、太简单了，给小朋友看比较合适吧，很多内容稀里糊涂就讲完了，不严谨
- 19、首先，书的质量和手感都好，拿在手里读感到很舒服，内页排版不费眼睛。房龙的文字真是了得，把一本圣经，这样轻松洒脱的讲述出来，读得跟轻松。一本好书。
- 20、一年以前在老师的逼迫下看的 现在是有多感谢她 对专业太有用了
- 21、一拿到书就立刻被封面吸引了坐在桌前一看就是两个小时通俗有不做作值得一看
- 22、终于看完了，看了这么多天，流水帐一样囧
- 23、书本身很好看，是我对基督教的启蒙书
然而它并不能代表圣经.....
- 24、推荐这本书，不推荐这个版本。因为英文中有好多错误。很简单易读的书，对以后读圣经绝对有帮助。
- 25、不错可以了解下西方啊
- 26、一本深入浅出的好书。可以全面了解圣经。
- 27、一直有兴趣看《圣经》，但是进展极其缓慢。于是找来房龙写的通俗读本先来熟悉了解。感想之一是人可以不信上帝，但是不能没有信仰。宽容是其中之一，然说易行难。书挺经典，但是打上“超越圣经原典”的广告词就有点呵呵呵了。原典中英对照看，时时会看到智慧的火花与译语的奇妙。
- 28、让我们了解真相
- 29、一直想了解圣经中的故事，对它总有一种神秘的向往，可是圣经的原文太不易亲近，幸好有房龙的这本“故事书”，内容中英对照，很有特色，印刷质量很好
- 30、双英版的，也挺厚，这个价钱算不错了
- 31、这本书确实不错，广西师大翻译的房龙的书确实很棒，我是从《人类的故事》开始读起的，可惜《宽容》买不到了。
- 32、是中英双语对照版那本么？好像也是读了一半扔一边了
- 33、简短的、清晰地故事，不同与圣经的大部头、神圣、深奥。对犹太人历史、传世纪前后、耶稣都

《圣经的故事》

可以速度，有个比较明晰的了解

34、我想说一句：如果你想了解基督教，一定要读基督国家写的关于基督教的书籍，还有圣经。

35、这是一本对了解《圣经》大有帮助的书籍

36、高中买的双语的书，当时英文还太费劲了，到了大二看就刚刚好。this moment很想拿起来读一下。

37、那些通俗的讲述，很让人着迷，很叫人获益，推荐自己读，推荐买给孩子读……当然作为送给亲友孩子的礼物，也是惠而不费的好礼物哦！

38、《圣经》不是我等能去评价的，我们所能做的就是相信上帝，拜读圣经，

39、经典书，已经送人。

40、还可以，作者叙述太多了

41、刚买回来，只是看了几页感觉很不错，喜欢

42、中英双语

43、上英下汉，文字编排很新颖。更重要的还是房龙写得好，生动而简略，对于没看过圣经的人，这确实是一本启蒙性的好书。

44、通俗易懂，对于我这种领悟力不强的人很适合。

45、恍然间对巴以冲突和犹太人的是非非有了一点理解

46、更适合少年阅读，成人若想探根究底，也是很好的读物。

47、名家之作，理解西方的文化的简明书本

48、原来这本书是中英对照的，太意外了！读了1/3，很喜欢。书的质量好，送货也快！

49、普及读物。

50、理解西方文明和人类本身的阶梯

51、犹太人梦想建立一个与埃及、巴比伦、亚述一样的伟大帝国，于是他们通过Samuel向上帝要一个王，上帝满足了他们。然而，等他们意识到自己付出的代价，为时已晚。过去他们是自由的农夫、牧民，而现在却成了远方城市中一位君主的奴隶。

犹太民族充满曲折与苦难，他们忧伤或低落的时候，就看忧伤的《传道书》，当他们快乐时候，就看激扬的《诗篇》。人类变了，但灵魂一如既往。如果我们是明智的，也必能从书卷中找到许多慰藉，如此，定能可以抚平那困苦或不安的心灵，如同约伯所坚信的，他所有的苦难都有益于他卑微的灵魂。

从最初无条件信奉上帝的犹太人或以色列人，到后来信仰Nazareth木匠在Bethlehem出生的儿子耶稣的世人，这种信仰的变化是巨大的。为何罗马最后选择后者，正源于当时普世价值的形成，对博爱的认知。

52、这本提炼了圣经的主要相关历史过程和内容主要是写犹太人的辛酸史...有种边看边顿悟的感觉，心里想着“噢~原来是这么回事！原来XXX电影XXX动画XXX漫画XXX小说是在讲这件事啊！”曾经在浮躁的时期读过一点儿[圣经]，可是开始不久就被其冗长枯燥的一代又一代的各种人名搞的纠结混乱，遂弃之。看来应该好好读一读。。。

53、故事比较简略,不过也许正因为如此,反而比较容易得到旧约的脉络.而且,作者尽量立足于当时了解的客观资料,作到非常公正客观.虽然书比较老了,作为了解圣经的入门书真是最合适不过了.

54、很好，我很喜欢。用朴实的语言把圣经故事娓娓道来，妙

55、作普及常识...

56、嗯.....

57、这个版本有错别字等错误，所以我只给三分。

58、适合入门读者吧，旧约部分关于犹太人历史地位的确立，我翻阅的较快，估计是中文翻译的不够好。但是后面关于耶稣部分可能是基于好奇才看下去的吧，而且还比较有意思，肚子饿了还继续看了半个小时，自己赞一个~~~

59、小义走了我还没读完就算了，小义来了我依然没读完，这就有些穷恶无聊了。读的是英文原版，发现排版的错误比比皆是，偶然校对以中文译名，秦老师翻译的大体得体，但是稍有失误和纰漏则实在让我兴叹不已了。偷懒不读《圣经》的读这本确实是最适合的普及本，不知道哪个编辑说“《圣经

《圣经的故事》

的故事》实为房龙超越《圣经》原典的著作”，这实在是穷凶极恶，算个狗屁。就因为房龙自己插了几部涂鸦（耶稣必然是无头有光环之）？还是因为他的文字几次让我觉得庸俗不堪？还是他故作精通文史哲地“旁征博引”（其实常常连一点关键点都点不到，什么破比喻呐）？郁达夫那一辈让我深深同情之，读这样就像耶和華一样偏见的复仇故事也能觉得娓娓动人，所以说我喜欢活在这个时代，我们拥有各色天才的先驱，有德里达、福柯、卡尔维诺、昆德拉、马尔克斯……不会被这种可悲所蒙蔽

60、翻译,插图,排版都不错,作为宗教,英文,历史故事类入门读物,都好.

61、诚如作者所说的，犹太人的历史。从这本圣经可以折射出人类的无数缺点：贪婪、自私、虚伪...不由得让我质疑偶们的“人之初，性本善”。好在人类是有自醒能力和觉悟的，这本书强烈推荐大家去看，智慧之书！

62、表哥网购给我的书，中英双译。

63、安全

64、早就对圣经的来历好奇，只是周围的人也无人知晓，今已释然。这个版本的纸张，印刷都很棒。

65、还要买房龙的其他书。

66、挺好的一本书!看起来让人挺有兴趣的,对学习英语,扩大词汇,知识面都很有帮助.我很喜欢!对英语感兴趣和英语专业的学生都可以去看看.可以帮助提高对《圣经》原书的兴趣.

67、算是一份惊喜了，我一直在找中英对照的版本，可当没有注明中英对照，实在找不到买了这本，还真是惊喜呢

68、可以粗略的了解圣经又是中英文对照版本，不错的哦

69、感觉是一本体裁很难界定的书。带着读故事的心态会被评论困扰；如果是读历史又略显枯燥。总而言之，故事性不强，缺少一个核心的统摄，不是一本很适合孩子了解《圣经》故事的书，成年人读起来也很费力。

70、一本好书,帮我了解和增长做人道理

71、看过其他的圣经故事，很苦燥。而房龙写的，加入了作者的观点，很深刻，趣味性很强。

72、好烦上帝老是逼别人都听他的。。我要siyo那本bible啊啊啊啊啊

73、我怎么读不懂圣经到底想讲什么呢.....

74、好的哈。真不错。开心的读了好几遍呢。

75、中英文对照 在同一页面 方便阅读

76、几个出版社我就选了这一本~

77、内容，改写的水平及书的印刷质量都很好！

78、喜欢不喜欢是一回事，知道不知道是另一回事。

79、如果只是简单了解圣经以及基督教产生于发展的历史，这本《圣经的故事》非常符合这个要求。一段段历史像说故事般娓娓道来，历史也可以这样轻巧。

80、直接读圣经，太难懂，太枯燥了。不是基督徒，是读不下去了。圣经的故事就不一样了。浅显易懂，不会出现审美疲劳。书本质量也很不错。就是没有想到是英汉对照版的。

81、刚读完100页,文字浅显又不失生动,加之中英文对照,是个很不错的版本。

82、印刷，装订都很精美。内容比较通俗易懂。值得推荐

83、房龙的书，简明易懂，又客观，是学习和阅读的好范文！！

84、看不下去啊。

85、比原版圣经清楚。。起码我把人物的关系基本搞懂了

86、看得我心有戚戚焉。。。。。

87、添加了真实的历史，更亲近了

88、中英对照的，看的很舒服。每天睡前看一点。

89、喜欢~

非常喜欢~！

呵呵呵~

90、很好的圣经普及故事书 用一种旁观者的视角讲述圣经的故事

91、印刷的还可以，总的来说还是比较满意的

92、2016.3.15 接受福音来了

《圣经的故事》

- 93、了解圣经的一部好书，佩服房龙啊。
- 94、这本书让从未读过《圣经》的我可以清晰大概的了解到《旧约》的故事。
- 95、很好。房龙语言平实但表达清晰有力。翻译大体上也挺好
- 96、书的质量很好,感觉很满意...
- 97、学金融的必看
- 98、我看的是郭伟编译的双语版，觉得翻译的很好的。
- 99、关键是客观，理性
- 100、故事而已，房龙的插图好看
- 101、我本来就是英语专业的，这本书不错

1、《圣经的故事》（美）房龙。在读《耶路撒冷三千年》的时候，为了帮助阅读它，我抽空把买给孩子的面向儿童的台湾版《圣经故事》读了一遍。无论我还是孩子，由于之前睡前故事总是被他要求反复讲前面几篇内容，对于天父在七天内创造世界的文字，异常着迷。听，开头便是诗意的词句：“紧闭你的双眼，现在是漆黑的一片。”……“天父说，‘要有光！要有白昼，要有太阳把四周照亮。’于是光来了。光真好啊！”……“天父美丽的新世界要有人来看管、享受这一切；……于是，天父造了第一个男人和第一个女人来看守这个世界，互相照顾和敬爱天父。”……每次读到这些词句，我都发自内心地由衷感动，感动于这种美的氛围的萦绕。尽管我不信天父，也非佛教徒，但我对神圣的事物始终抱有敬畏之情。有人说过，对于未被证实是否存在的事物，不能妄自定论它的不存在。我同意，因为科学发展至今，仍旧无法解释所有人类的关于生命的疑惑。带着一颗敬畏的心活着，相信举头三尺有神明，并不会给我们带来什么伤害，只会提醒我们，为人处世要光明磊落，良心需向善。《圣经》是全世界自有印刷出版物以来，售出最多的书籍，稳坐头榜。这样伟大的书，读一读是肯定没坏处的，关键是，在阅读之前，我们首先要了解，这本书究竟是讲述什么样的内容？对于非教徒而言，阅读它又有什么实际的意义呢？我们所知道的是，《圣经》是教徒们了解宗教历史，它记载了圣人事迹及其语录，当中不乏神迹以及难以理解的宗教涵义。在阅读幼儿版《圣经故事》的时候，由于它选取的只是一些片段，只讲故事，读完我也看不出太多宗教涵义。于是我寻求一本能够帮助我更好地理解它的书籍。房龙是美国著名的学者，之前读过他的《人类的故事》，相当精彩，他不只讲述历史，又有生动的评说在里头，读起来并不发闷。查找了一下，他最出名的三部作品，除了《人类的故事》还有《圣经的故事》、《宽容》。真合我意，那就开读吧。《宽容》是先开始阅读的，读了大半部之后，我无力继续，因为相关内容了解甚少，很难进入作者的思维，只好放弃，先读读《圣经的故事》，这本双语的书虽厚，可是实际上只读中文并不会太难，房龙讲历史故事真有一套，说得甚有趣，即便是这种晦涩难懂的宗教历史书籍，也因为他的妙笔生花而让人停不下来，我只用了两个晚上就读完，且回味无穷。《圣经》分为旧约和新约两部分。旧约就是犹太人的历史，新约是耶稣之后的历史。作者提出，用看犹太人历史的方式来阅读《圣经》旧约，会更好地了解这部分的内容。因为先有读过幼儿版的《圣经故事》，我跟着作者的思路来读本书，实在顺利得多。他把所有的历史故事，加上经过他收集整理的史实加以评述，脉络非常清晰，这使得我又想到了很多《耶路撒冷三千年》里头提及的许多人物名字和复杂得难以分清楚的官职头衔，它们一个一个形象起来。不过要我把它都说出来，似乎不容易，我不是教徒，不希望真的理清所有的细节，也就只好朦朦胧胧来个大概的介绍了。首先，根据圣经的内容，天父创造了万物，包括亚当和夏娃，他们偷食禁果被赶出伊甸园，生下了两个孩子，大的叫该隐，小儿亚伯。后来耶和华不满意他所创造的新世界，要重新设计，于是该隐和亚伯的子孙，挪亚，听从耶和华的指示，建造方舟，幸存下来。幸存的人开始新的繁衍生息，犹太人亚伯拉罕带领是来自阿拉伯的族人向西行走，希望结束游牧生活，安定下来。可怜的是，他们后来沦为埃及人的奴隶。是摩西，得到耶和华的指示，带领犹太人向西前往耶和华应许之地。在西奈山丁，摩西带回两块石板，印刻“十诫”，作为族人的行为法则，并将它安放在“约柜”中，作为神圣之物。在荒漠中历经四十多年的磨难，他们最终得以到达这神圣的应许之地——耶路撒冷。犹太人的国王，大卫，就是那个割下巨人歌利亚头颅的少年（这副美术作品很常见），和他的继承人，即他的儿子所罗门，在耶路撒冷建立圣殿，专门供奉约柜，这是圣人的居所。犹太教是禁止偶像崇拜的，他们认为世间只有耶和华一位神，所有的祭祀必须在圣殿进行，不允许家中供奉神像。而他们自愿缔结的国度，也不认为应当有王，所有的王，其实是“土师”，就是军队的统帅。因为耶路撒冷是一个非常重要的军事要塞，周围有很多国王都对它虎视眈眈，需要有才智过人的军师来维护国家的稳定。而因为他们极度珍视宗教，祭司队伍逐渐壮大，法律也即宗教规则，使得祭司具有政治统治的角色。后来周边的大国，如埃及、亚述，到后来的罗马帝国的强盛军力入侵，耶路撒冷沦为帝国的一个行省。说是行省，其实除了交税之外，一切事务还是由犹太人自己说了算，只要地区不出现暴乱，帝国一般不干涉，特别是罗马帝国，对于宗教特别宽容。所罗门离世，分别由两位王子管理，于是犹太人的国永远地被分为两个水火不容的国家，一个是有十个部落支持的耶罗波安，也就是以色列；一个是犹太和便雅悯部落支持的罗波安，笼统地说是现在的巴基斯坦。这两个国家的矛盾在于，罗波安崇拜的仍旧是传统上的耶和华，异常严格地遵从古训，而以色列的耶罗波安则有所变通，宗教方面比较宽松。在宗教问题至上的民族里，这种差异显然尤为严重。犹太民族多灾多难，尽管族人们在多次的战争中

大部分已远离故土，但宗教情感上始终将他们牵绊到耶路撒冷，只要重大的宗教节日到来，他们便不惜千里，返回故乡参加祭祀。而每逢这个时候，就被虎视眈眈的外国人挑起各种宗教争端，永远无法安宁。自己族人的问题时时刻刻都在爆发冲突的情况下，外国人的插足另事态严峻，整个耶路撒冷永无太平日，战事持续不断，犹太人却又始终贞烈地守卫这块应许之地。而身居国外的犹太人也是命运多舛，到处遭到宗教迫害，天地之地，遍寻不得容身之处。现在，该讲一讲伟大的耶稣的出现了。新约的内容来到了。如果你想更好的理解耶稣的生平，他短暂的三年传道的故事，一部电影足以讲述它，你可以看看《上帝之子》这部电影。我如果把耶稣的祖先拉进来讲，几乎可以写成另一篇长文，因此我长话短说，总之，耶稣是亚伯拉罕的子孙，他是一个犹太人。但是他伟大之处在于，他不采用传统宗教的那一套方式，他不在乎所有的繁文缛节，他只求用“爱”去拯救一切众生，告诉他们，无论他的出身、地位、种族，他平等地对待他遇见的每一个人，宣传爱上帝，爱邻居，总之就是爱人如己。关于宗教伟大人物，无不伴随神迹，这一方面是由于后人的对他的能力的褒奖，另一方面，房龙提出的这个观点实在精彩。在以前，尽管心理学并没有成型，可是不能忽视这一个事实，很多人的疾病并不是由于真的有疾病缠身，而是由于心理给予的压力，出现了臆想症的病症。耶稣是用心理安慰这样的方式，慰藉了病人的心，释放了他们的心理压力，从而使得病症消失。总之，耶稣或许就这样救活了很多人的。本来，他的出现并不会给犹太教带来太多的烦恼，他并没有挑战权威，也无疑成为新的宗教领袖去引发一场宗教改革，他只是切切实实地用爱去关怀所有的世人，而他提倡的宗教思想也并没有极大地触动犹太教的底线。但是！他所造成的影响，却真实地触动了很多当权者的经济利益。首先，犹太人祭祀的时候要通过宰杀牛羊或者鸡鸭等生物，这是一个庞大的利益链，而由于海外还有极多的犹太人回耶路撒冷祭祀，他们不可能随身带着畜生长途跋涉，于是他们总是选择到耶路撒冷的圣殿兑换货物购买祭祀品，这样一来金融行业也迅疾发展。耶稣觉得这样的行为是宗教的对大不敬，不愿意见到这种世俗的活动扰乱神圣的居所，于是他一而再地罕见地发怒，捣毁这个市集。犹太教的祭祀早就恨透了这个新崛起的宗教领袖，这时正好借着这个借口，怂恿罗马帝国派遣管辖耶路撒冷的总督，以扰乱日常秩序为由抓起来审判。于是最后的故事大家都知道，耶稣被钉死在十字架上。但耶稣仅仅三年的传教，因为他平等爱护众生，宣扬最简单的教义——爱人如己，而备受推崇，他的追随者在他之后，继续宣扬他的思想。基督教在耶稣在世的时候并未创立，是由原本也反对耶稣的保罗，将它发扬光大。起先，基督教作为异教处处受到封杀，但保罗屡败屡战，最终成功地使得合法化，罗马帝国承认了它的合法性，并将它作为国教，从此，名正言顺地成为欧洲的信仰。耶稣传道三年，便流芳百世，他的“成功”在于他无视个人的私利，全心全意谋求全人类的幸福。在他看来，幸福并不是富者独享，而是平等地在人类各阶层中出现，只要你信上帝的爱，爱人如己。正是这种宽容大量的爱，感染了人们，激法人们心中对于上帝的爱。我想，耶稣和佛陀的相同之处在于，都是爱众人，皆平等。都是要求人们从自身出发，宽容对待身边的人。这种爱，是可以使全人类和谐相处的力量。窃以为，有教信仰的人是幸福的，因为当你从信仰中汲取力量去关爱身边的每一个人，你自己必定是正力量满满，你必定是幸福的人儿。而还没有信仰的人，由于怀疑这种能力的作用，不得不经常使用一些能量去说服自己行善。我喜爱聆听来自宗教信仰的语言，因为它们时常帮助我用一个宽容的心去看待身边的一切人事物。来自宗教的声音或许不同，但他们传唱的都是同样的思想。所有宗教产生的矛盾，并不在与宗教的本身，而来自听从教义的人，宽容是极难的，但它却始终拥有一种难以言喻的魔力，一旦你拥有了它，便能敞开心怀，迎接幸福。房龙在本书提到，若有人因为他的这本书，而愿意去读一读原著，他就觉得没有白费精力了。我想，在另一个层面上，他也是一位传道者，他传道的内容不复杂，却不容易，那就是——宽容。宗教需要宽容，想和谐共处的人类需要宽容。宽容，对自身，对他人，都是一种需要克制的情感。这个要求很高，但我们需要学会它。

2、读过房龙的《圣经故事》，又再一次看过王怡的《推荐圣经故事的版本》（看书之前已经度过一次评论），读书前后的感觉很不一样。再一次提醒自己，不要对一件事情（在这里当然是指房龙这本书）妄下结论，有感于此，写下一点自己的体会。首先声明自己的确是没有读过原版《圣经》，所以只能就房龙版的对圣经解读提一些自己的看法。正如我刚刚提到的，没有读过，也就没有资格妄论高低。所以以下我谈到的也仅仅是《圣经故事》，而不是圣经。谈具体的内容之前，我想谈谈自己对王怡在开篇提到的“那些不打算真正了解圣经，或不准备以开放的心灵面向这本书”而去读房龙的这一说法的一点看法。我始终认为一部作品的内容优劣与否，与作者的写作态度，读者的阅读态度是没有直接关系的。一部作品固然可以写的精彩，但却不能指责内容不及者就是抱着冷漠，或者轻浮的态度去谱写的。更何况经典的流传不可能只有一种或者几种相对单一的解读，他的传世必然是经过同代的

众多读者以及后世的读者共同推动的，而这种推动的背后也必然是多元的理解。因此，我很难赞同王怡反复强调的类似唯圣经“正统”性的解读（请注意，我强调的不是圣经中具体的内容，而是对待圣经的解读态度上）。房龙的《圣经故事》的确少了很多神性的色彩，不需阅读圣经，我已经可以猜测到这与圣经的叙述是不同的，但问题的关键是，房龙的世俗化的写法就是“紧锁的心灵”么？倘若读者，譬如我，去读《圣经故事》就是报了玩玩看的心态去看的么？耶稣在布道的过程中通过讲解浅显易懂的故事吸引了众多的信徒，而没有采用过于神性化的说教，我不知道这是不是对他的主的违背呢？布道不是也一样有着多元化的方式么？否则，是了解的意愿更重要，还是了解的形式更重要呢？另外，我想谈谈阅读过程中的体验。我从房龙的叙述中开始产生一种对耶稣敬慕，这种敬慕当然源自作者的态度。一个持否定态度的人写出的作品很难使读者产生与之相反的观点。我感到这种敬慕自然流露，使人逐渐融入耶稣布道的光辉与艰辛，仿佛与他一道行走在沙漠，将爱讲予众生。我之前对耶稣全无了解，一个无神论者。我不知道一部介绍《圣经》的作品应该怎样讲给我听，是神圣光辉照耀下的弥赛亚耶稣一个又一个的神迹，还是一位心怀大爱的不辞辛劳的布道者。我不得不承认自己偏向于认可一个有血有肉的鲜活的人物，而不是仰视一个神灵。但是对于面向非基督徒的一本读物，应该怎样呈现呢？我丝毫没有亵渎《圣经》的含义，因为每个人有信仰自由。正如我不会去评论基督徒对圣经的信仰，我想也没有必要苛责房龙的《圣经故事》因失去神性的光辉而变成“紧锁的心灵”的一种狭隘解读。正如耶稣所说，爱所有人，如果我通过这本书，为他的爱所感动，而想要去爱他人，这不算一种曲解呢？还是我一定要通过一些神迹来感悟耶稣的精神呢？如果是这样一种形式，我对自己能否体会耶稣的“爱”可能就要存有怀疑。关于王怡提到的旧约与新约中间的互相抵触与矛盾的问题我不好做什么评论，这些内容型很强，没有读过圣经很难讲。如果要我坦白讲，从房龙的版本中，我对旧约许多章节感到乏味。正如他所说，这是一部犹太人的历史，苦难史，也是偏见史。征伐，逃离，冲突，背叛，混乱，冗长的章节很难提起我的兴趣。而之后的新约他叙述又有点过于简短了，能感觉到很多内容没有提到。我对房龙的轻重安排感到费解。或许是如他自己所说，新约中的记述已经非常完美，他将自己试图的诠释看作是画蛇添足。但作为一本介绍性的文学，我对这样的安排感到遗憾。最后是对这个版本的想法。因为是中英对照，所以有的比较。感觉翻译的中规中矩，没有什么亮点。跟原文相比，的确是逊色一些。但也不得不承认，这是翻译的局限性，翻译即妥协，一些精华就在转换的过程中失去了。一点看法，作为一个非信徒，其实还是很喜欢房龙的这本《圣经故事》。当然，有志于研究圣经者，这本书就很难说得上是透彻的解读了。

3、本人读圣经是为了考试，所以一开始就带着痛苦的心情读的，唯一感悟就是人名好多啊！！！！！头痛死了，尤其是你还要读英文的时候，简直。。。不过还好，已经结束，我实在没有感悟，思维浅显，无法体会其内涵。。。接下来，我们要开始希腊神话的阅读了，希望这次，我会有兴趣！！

4、一直以来，各种中文版的圣经故事在坊间层出不穷。中文圣经迄今为止无法在官方教堂之外发行或购买，也催生了庞大的非基督徒人群对各种《圣经》改写版、故事版的渴慕。越来越多的非基督徒父母，也开始在学校教育之外，考虑将圣经作为各种童话故事以外的一个家庭教育的内容。因此给孩子看的圣经故事，也逐渐形成一个庞大的市场。部分家庭教会的基督徒可能有机会，得到海内外普世教会资助散发的各种儿童版圣经。而非基督徒家庭，无论是成人阅读还是儿童阅读，都只能在目前的公开出版物中选择读本。目前市面上我所见的读本大概不下三十种。其中影响了几代中国知识分子的、最著名的版本，就是荷兰裔的美国通俗作家房龙的《圣经的故事》，最初的译本是三联的《漫话圣经》。最近几乎每一年，都有出版社推出各种装帧精美的新译本。单是房龙这一本书，我看到的就不下7种译本。毫无疑问，这是到此为止对中国非基督徒人群影响最大的一本圣经故事。但据我看来，这却是最糟糕的一本，最糟糕的意思就是最远离圣经。房龙这本书的优点是文笔优美，体裁很悦目，故事的裁减也颇有镜头感。况且还有精美的插图。对于那些不打算真正了解圣经、或不准备以开放的心灵面向这本书、或已经决定不愿被圣经影响而只愿被房龙影响的读者来说，这可能是最好的一本关于圣经的读物。这本书写于上世纪20年代，那是一个自由派神学占据主流的年代。人们普遍认为一切神迹都是假的，耶稣只是一个伟大的教师，他的教导只是道德性的，这种以“爱”为核心的教导，差不多比其他人类的伟大教导还要好一点。房龙正是以这样一种圣经观和宗教观，来写作《圣经的故事》。于是这本书就不可避免地带有许多严重的偏差。其一，房龙无法理解《旧约》与《新约》在神学上和历史中的联系。却把他的一个错误观念——即旧约中的耶和华是没有爱的，新约中的耶稣才有了爱，新约对旧约是彻底的否定和颠覆——极其强烈地带入到他的叙述中。譬如，在讲述耶稣“清洁圣殿”的故事时，房龙批评以色列的献祭制度是野蛮的，因为这些动物也是上帝创造的。所以耶稣改

革了这个制度。这是以动物环保主义的现代观念来定义什么是文明和进步，并以此去曲解圣经。不客气的说，房龙对圣经中的信息基本上是无知的。其二，房龙去掉了几乎所有的神迹奇事，这是对圣经最大的和极其随意的篡改。有的地方，他讲述了圣经的记载，然后给出扭曲性的补充。譬如“拉撒路复活”的故事，房龙先强调耶稣和一些气功师一样，有以意念治病的特异功能，然后叙述说，这个复活的传说“在那些轻信的犹太人”中经过渲染，造成了很大影响。这些话听起来，很有些“中共中央关于若干历史遗留问题的决议”的味道。就算你要讲一个孙悟空的故事给孩子听，我想你也不会用这么一个政治正确的唯物主义版本。而有些地方，他甚至直接改写事实。譬如玛丽亚的圣灵感孕，房龙不仅只字不提圣经的记载，反而篡改圣经，说玛丽亚去见以利沙白之前没有怀孕，回来后和约瑟结婚，然后怀了孕。“旷野试探”则完全删掉了。再举例如保罗在大马色路上奇妙的归正，也被浓缩成一句“保罗走在路上，忽然就醒悟了”。这已不是一种改写，而是智力上欠缺了最基本的诚实。“三博士”的故事最令人哭笑不得，房龙竟然这样描述，当玛丽亚抱着耶稣坐在门口，碰巧有一支波斯商队经过，于是年轻的妈妈“吸引了这些陌生人”，他们停下来逗孩子玩，临走时给“漂亮的妈妈”送了一些香料和丝绸。这甚至已经离开孔子的春秋笔法，而接近姚文元的手笔了。其三，因此房龙版的《圣经的故事》空有优美的文笔，却使整部圣经失去了整体性，断裂为碎片，仿佛是一个拼凑的短篇故事集。这是因为他自己不相信《圣经》是一部完整的书。我回忆自己多年前第一次读这本书，直接的感觉就是缺乏说服力。没有了道成肉身，“爱”就成了空洞的说教。没有爱在那些伟大的故事和奇迹中的流淌，“爱”就只是一个理念。就算有一个人曾经为此而死，也只是一个理念而已。以拉撒路的故事为例。在陀思妥耶夫斯基的名著《罪与罚》和狄更斯的名著《双城记》中，都曾大幅引用过这一复活的神迹。读房龙的这本书，不要说有助于理解圣经和基督信仰了，就连有助于理解这两部名著，都还有着相当的距离。房龙的通俗著作，是以倡导宽容著称的。但他的宽容观与伏尔泰一样，是一种以人文主义为本位的“政治正确”的宽容观。事实上恰恰不宽容。因为在他看来，若要人类有宽容，圣经中的神迹就不能成立，耶稣就不能是上帝的独生子。人文主义者往往天真的（其实也是残忍的）以为，如果这个世界上根本没有宗教信仰，或者不同的宗教都把他们的上帝不要看作上帝，只看作一个伟大的人物，那么人类就会彼此宽容了。换言之，他们以为宽容只能是“信无能”的结果，他们将“绝对”的一种绝对的否定，视之为宽容的起点。反而在我看来，这正是“不宽容”的一个起点。当一个非基督徒深受这本《圣经的故事》的影响，并误以为自己已了解了圣经或基督教，这到底是宽容的开始呢，还是无知、傲慢与偏见的起源呢？对任何一本人类元典的歪曲性的改写，都是不宽容的温床，而不是宽容的良田。因此我对这本房龙版的《圣经的故事》，依然受到诸多出版社的追捧和重复出版，并且包装成儿童阅读对象，一些评论也胡说八道，说什么最好的、比圣经还好的圣经故事，感到非常遗憾。就算一个读者只把圣经当希腊神话来读，他也首先需要知道圣经到底在说什么，而不是被一个呼喊宽容的人随口欺骗。我个人认为这本书仅适合已对圣经有足够了解的知识分子闲暇翻翻。其实很多国内出版社都有自己组织编写的圣经故事，尽管水准参差不齐，少有对圣经和神学有纯正基础的作者，但也可能因为这个原因，反而都比较忠实于圣经原本，不敢去乱添乱说。这一类里面，我推荐下面三种：1、译林版的《圣经故事》，段琦编著，真实性、文学性都属于中等。2、中国戏剧社的《人一生要知道的100个圣经故事》，黄未未编著。因为体裁有新意，裁剪得体，似乎比较流行。3、人民文学社的《圣经故事》，刘小江编写，也是中规中矩。翻译作品的水准通常会高一些。如上海人民出版社的《50经典圣经故事》，作者是德国作家克里斯蒂安·埃克尔；中青社2004年版的《圣经故事》，奥地利作家福森奈格编写，波兰画家格拉宾斯基绘图，都强于上述国内的编写者。在适合幼童的图画本方面，新疆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的《版画圣经故事》，作者卡洛尔斯费尔德是德国一个著名的版画家。240幅版画配上文字，很适合学龄前后的小朋友，比国内编写的各种配图本更精美，但文字也很一般。我特别要向基督徒或非基督徒的父母推荐的，是下面5种外国作家的圣经故事译本，我个人认为这是迄今为止国内出版的最符合圣经意旨、也最有文学感染力的5种适合儿童、少年，同时也适合成人阅读的圣经读本。我按着适合最初阅读的年龄来排列：1、海峡文艺社的《我的第一本圣经小故事》（中英文插图本），2003年版。作者肯泰勒，是美国著名的《当代圣经》的翻译者。他有十个子女，这本书是他专门为自己的孩子编写的家庭圣经读本。后来儿女长大后将手稿整理出版。多谢有这本中译本，不然我也打算要为孩子三岁以后亲自编写一本了。2、敦煌文艺社的《听狄更斯讲耶稣的故事》，2006年版。这也是狄更斯专门写给他孩子的一本福音故事，在80多年的时间里只在他家中流传。尽管他本人洛阳纸贵，但这本书却只为家庭教育而不是为出版写作。狄更斯生前要求他的家族，在他孩子全部离世之前不能公开。所以直到1934年，根据狄更斯最年长的一个孩子生前的遗嘱，这本小书

才在美国出版。狄更斯反而放弃了他的优美文笔，却用最简朴的语言来讲述福音书。3、华夏社的《圣经故事》（精装插图本），2001年版，2007年第2次印刷。作者是英国的玛丽·巴切勒，著名的翻译家文洁若女士在1949年前的译作。作者对圣经的表达有着很好的释经学基础，并针对儿童有应用性的阐释。譬如在讲述《使徒行传》中亚拿尼亚夫妇因为对彼得撒谎而死亡的故事后，作者阐释说，“这个可怕的消息很快就传开了，人们开始认识到，领受了神的圣灵，除了享受他赐予的平安与能力外，还要遵从他。而他们的扯谎和自私，破坏了耶稣的跟随者们相互之间的完全信任”。此外，海燕出版社还有这本书的“注音彩绘本”，使适合最初阅读的年龄有所下降。4、北京大学社的《圣经史话——讲给孩子听的故事》（上下），2005年版。作者是一位荷兰基督徒作家，这一本篇幅最完整，圣经信息的表达也最丰富。也有良好的释经学基础。以同一段亚拿尼亚夫妇的故事为例，作者说，“这事传遍耶路撒冷，全教会所有听见这事的人都很惧怕。对每个听见这事的人都是一个警戒，没有人再敢欺骗使徒。上帝在此强而有力的表明他是审判罪恶的神。小朋友，我们要从这个悲惨的故事学一个功课，欺骗对我们来说见怪不怪了，不诚实也在我们的社会居上风。可是你认为这是上帝改变了吗。那是不可能的。上帝永不改变。当日他憎恶亚拿尼亚夫妇的假冒为善，今天他也一样。小朋友，要诚实，千万要说实话。但愿你能靠着恩典对上帝诚实，对自己诚实，对别人也诚实”。像这一段应用性阐释，基本上扎根在改革宗的一个强调“纯正话语规模”的释经传统。5、上海译文社的《圣经故事》，2007年3月版。作者是美国的阿瑟·马克斯威尔，他是一位作家，也是一位圣经学者。译者杨佑方。此书在上世纪90年代出版后，一直畅销欧美。这一本只是旧约部分，新约部分也许还没译完。大概除了弥尔顿的《失乐园》，我从未读过描写伊甸园有这本书那么动人的文字。就成人阅读而言，这是目前我所见最优美、完整而准确的一本圣经读本。上面5种，其品质及与圣经的关系，都是房龙的书不能望其项背的。我手中另外还有两三种儿童圣经，不过非国内的出版物，就不再推荐了。自从三联书店1988年首次出版房龙的《漫话圣经》以来，尽管对于圣经常识的普及有所贡献，但这一人文主义的改写本在一个欠缺圣经文本的社会，实在已经极为负面的影响了两三代知识分子，甚至凭其知名度也影响了不少基督徒。今天，盼望有更多的已做父母和将为父母的读者，放下人文主义的傲慢与矜持，离开房龙，走向圣经吧。2007-10-11

5、因为想读《圣经》，所以提前找这本书来做预备功课。读到了上帝命令亚拉伯罕杀死最疼爱的小儿子对自己献祭，表明忠心。读到了摩西为了带领犹太人离开埃及，让瘟疫丛生，哀愁遍地。读到了上帝为了坚定犹太人的信仰，用“吗哪”收买他们的肠胃。摩西杀死不听从自己命令的犹太人。喇合是耶利哥的叛徒，但耶利哥被屠城，只有她被拯救了。。。。。。都是奇怪的故事。奇怪的书。

6、《圣经的故事》（美）房龙。在读《耶路撒冷三千年》的时候，为了帮助阅读它，我抽空把买给孩子的面向儿童的台湾版《圣经故事》读了一遍。无论我还是孩子，由于之前睡前故事总是被他要求反复讲前面几篇内容，对于天父在七天内创造世界的文字，异常着迷。听，开头便是诗意的词句：“紧闭你的双眼，现在是漆黑的一片。”……“天父说，‘要有光！要有白昼，要有太阳把四周照亮。’于是光来了。光真好啊！”……“天父美丽的新世界要有人来看管、享受这一切；……于是，天父造了第一个男人和第一个女人来看守这个世界，互相照顾和敬爱天父。”……每次读到这些词句，我都发自内心地由衷感动，感动于这种美的氛围的萦绕。尽管我不信天父，也非佛教徒，但我对神圣的事物始终抱有敬畏之情。有人说过，对于未被证实是否存在的事物，不能妄自定论它的不存在。我同意，因为科学发展至今，仍旧无法解释所有人类的关于生命的疑惑。带着一颗敬畏的心活着，相信举头三尺有神明，并不会给我们带来什么伤害，只会提醒我们，为人处世要光明磊落，良心需向善。《圣经》是全世界自有印刷出版物以来，售出最多的书籍，稳坐头榜。这样伟大的书，读一读是肯定没坏处的，关键是，在阅读之前，我们首先要了解，这本书究竟是讲述什么样的内容？对于非教徒而言，阅读它又有什么实际的意义呢？我们所知道的是，《圣经》是教徒们了解宗教历史，它记载了圣人事迹及其语录，当中不乏神迹以及难以理解的宗教涵义。在阅读幼儿版《圣经故事》的时候，由于它选取的只是一些片段，只讲故事，读完我也看不出太多宗教涵义。于是我寻求一本能够帮助我更好理解它的书籍。房龙是美国著名的学者，之前读过他的《人类的故事》，相当精彩，他不只讲述历史，又有生动的评说在里头，读起来并不发闷。查找了一下，他最出名的三部作品，除了《人类的故事》还有《圣经的故事》、《宽容》。真合我意，那就开读吧。《宽容》是先开始阅读的，读了大半部之后，我无力继续，因为相关内容了解甚少，很难进入作者的思维，只好放弃，先读读《圣经的故事》，这本双语的书虽厚，可是实际上只读中文并不会太难，房龙讲历史故事真有一套，说得甚有趣，即便是这种晦涩难懂的宗教历史书籍，也因为他的妙笔生花而让人停不下来，我只用了两个晚上就读完

，且回味无穷。《圣经》分为旧约和新约两部分。旧约就是犹太人的历史，新约是耶稣之后的历史。作者提出，用看犹太人历史的方式来阅读《圣经》旧约，会更好帮助读者了解这部分的内容。因为先有读过幼儿版的《圣经故事》，我跟着作者的思路来读本书，实在顺利得多。他把所有的历史故事，加上经过他收集整理史实加以评述，脉络非常清晰，这使得我又想到了很多《耶路撒冷三千年》里头提及的许多人物名字和复杂得难以分清楚的官职头衔，它们一个一个形象起来。不过要我把它们都说出来，似乎不容易，我不是教徒，不希望真的理清所有的细节，也就只好朦朦胧胧来个大概的介绍。首先，根据圣经的内容，天父创造了万物，包括亚当和夏娃，他们偷食禁果被赶出伊甸园，生下了两个孩子，大的叫该隐，小儿亚伯。后来耶和华不满意他所创造的新世界，要重新设计，于是该隐和亚伯的子孙，挪亚，听从耶和华的指示，建造方舟，幸存下来。幸存的人开始新的繁衍生息，犹太人亚伯拉罕带领是来自阿拉伯的族人向西行走，希望结束游牧生活，安定下来。可怜的是，他们后来沦为埃及人的奴隶。是摩西，得到耶和华的指示，带领犹太人向西前往耶和华应许之地。在西奈山丁，摩西带回两块石板，印刻“十诫”，作为族人的行为法则，并将它安放在“约柜”中，作为神圣之物。在荒漠中历经四十多年的磨难，他们最终得以到达这神圣的应许之地——耶路撒冷。犹太人的国王，大卫，就是那个割下巨人歌利亚头颅的少年（这副美术作品很常见），和他的继承人，即他的儿子所罗门，在耶路撒冷建立圣殿，专门供奉约柜，这是圣人的居所。犹太教是禁止偶像崇拜的，他们认为世间只有耶和华一位神，所有的祭祀必须在圣殿进行，不允许家中供奉神像。而他们自愿缔结的国度，也不认为应当有王，所有的王，其实是“士师”，就是军队的统帅。因为耶路撒冷是一个非常重要的军事要塞，周围有很多国王都对它虎视眈眈，需要有才智过人的军师来维护国家的稳定。而因为他们极度珍视宗教，祭司队伍逐渐壮大，法律也即宗教规则，使得祭司具有政治统治的角色。后来周边的大国，如埃及、亚述，到后来的罗马帝国的强盛军力入侵，耶路撒冷沦为帝国的一个行省。说是行省，其实除了交税之外，一切事务还是由犹太人自己说了算，只要地区不出现暴乱，帝国一般不干涉，特别是罗马帝国，对于宗教特别宽容。所罗门离世，分别由两位王子管理，于是犹太人的国永远地被分为两个水火不容的国家，一个是有十个部落支持的耶罗波安，也就是以色列；一个是犹太和便雅悯部落支持的罗波安，笼统地说是现在的巴基斯坦。这两个国家的矛盾在于，罗波安崇拜的仍旧是传统上的耶和华，异常严格地遵从古训，而以色列的耶罗波安则有所变通，宗教方面比较宽松。在宗教问题至上的民族里，这种差异显然尤为严重。犹太民族多灾多难，尽管族人们在多次的战争中大部分已远离故土，但宗教情感上始终将他们牵绊到耶路撒冷，只要重大的宗教节日到来，他们便不惜千里，返回故乡参加祭祀。而每逢这个时候，就被虎视眈眈的外国人挑起各种宗教争端，永远无法安宁。自己族人的问题时时刻刻都在爆发冲突的情况下，外国人的插足另事态严峻，整个耶路撒冷永无太平日，战事持续不断，犹太人却又始终贞烈地守卫这块应许之地。而身居国外的犹太人也是命运多舛，到处遭到宗教迫害，天地之地，遍寻不得容身之处。现在，该讲一讲伟大的耶稣的出现了。新约的内容来到了。如果你想更好的理解耶稣的生平，他短暂的三年传道的故事，一部电影足以讲述它，你可以看看《上帝之子》这部电影。我如果把耶稣的祖先拉进来讲，几乎可以写成另一篇长文，因此我长话短说，总之，耶稣是亚伯拉罕的子孙，他是一个犹太人。但是他伟大之处在于，他不采用传统宗教的那一套方式，他不在乎所有的繁文缛节，他只求用“爱”去拯救一切众生，告诉他们，无论他的出身、地位、种族，他平等地对待他遇见的每一个人，宣传爱上帝，爱邻居，总之就是爱人如己。关于宗教伟大人物，无不伴随神迹，这一方面是由于后人的对他的能力的褒奖，另一方面，房龙提出的这个观点实在精彩。在以前，尽管心理学并没有成型，可是不能忽视这一个事实，很多人的疾病并不是由于真的有疾病缠身，而是由于心理给予的压力，出现了臆想症的病症。耶稣是用心理安慰这样的方式，慰藉了病人的心，释放了他们的心理压力，从而使得病症消失。总之，耶稣或许就这样救活了很多人的。本来，他的出现并不会给犹太教带来太多的烦恼，他并没有挑战权威，也无疑成为新的宗教领袖去引发一场宗教改革，他只是切切实实地用爱去关怀所有的世人，而他提倡的宗教思想也并没有极大地触动犹太教的底线。但是！他所造成的影响，却真实地触动了很多当权者的经济利益。首先，犹太人祭祀的时候要通过宰杀牛羊或者鸡鸭等生物，这是一个庞大的利益链，而由于海外还有极多的犹太人回耶路撒冷祭祀，他们不可能随身带着畜生长途跋涉，于是他们总是选择到耶路撒冷的圣殿兑换货物购买祭祀品，这样一来金融行业也迅疾发展。耶稣觉得这样的行为是宗教的对大不敬，不愿意见到这种世俗的活动扰乱神圣的居所，于是他一而再地罕见地发怒，捣毁这个市集。犹太教的祭祀早就恨透了这个新崛起的宗教领袖，这时正好借着这个借口，怂恿罗马帝国派遣管辖耶路撒冷的监督司，以扰乱日常秩序为由抓起来审判。于是最后的故事大家都知道，耶稣被钉死在十字架上。

《圣经的故事》

但耶稣仅仅三年的传教，因为他平等爱护众生，宣扬最简单的教义——爱人如己，而备受推崇，他的追随者在他之后，继续宣扬他的思想。基督教在耶稣在世的时候并未创立，是由原本也反对耶稣的保罗，将它发扬光大。起先，基督教作为异教处处受到封杀，但保罗屡败屡战，最终成功地使得合法化，罗马帝国承认了它的合法性，并将它作为国教，从此，名正言顺地成为欧洲的信仰。耶稣传道三年，便流芳百世，他的“成功”在于他无视个人的私利，全心全意谋求全人类的幸福。在他看来，幸福并不是富者独享，而是平等地在人类各阶层中出现，只要你信上帝的爱，爱人如己。正是这种宽容大量的爱，感染了人们，激法人们心中对于上帝的爱。我想，耶稣和佛陀的相同之处在于，都是爱众人，皆平等。都是要求人们从自身出发，宽容对待身边的人。这种爱，是可以使全人类和谐相处的力量。窃以为，有教信仰的人是幸福的，因为当你从信仰中汲取力量去关爱身边的每一个人，你自己必定是正力量满满，你必定是幸福的人儿。而还没有信仰的人，由于怀疑这种能力的作用，不得不经常使用一些能量去说服自己行善。我喜爱聆听来自宗教信仰的语言，因为它们时常帮助我用一个宽容的心去看待身边的一切人事物。来自宗教的声音或许不同，但他们传唱的都是同样的思想。所有宗教产生的矛盾，并不在与宗教的本身，而来自听从教义的人，宽容是极难的，但它却始终拥有一种难以言喻的魔力，一旦你拥有了它，便能敞开胸怀，迎接幸福。房龙在本书提到，若有人因为他的这本书，而愿意去读一读原著，他就觉得没有白费精力了。我想，在另一个层面上，他也是一位传道者，他传道的内容不复杂，却不容易，那就是——宽容。宗教需要宽容，想和谐共处的人类需要宽容。宽容，对自身，对他人，都是一种需要克制的情感。这个要求很高，但我们需要学会它。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